

淮南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“三公”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

一、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“三公”经费支出决算表

单位：万元

项 目	预 算 数	决 算 数
合 计	11.5	10.57
因公出国（境）费	0	0
公务接待费	1.50	0.57
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	10.00	10.00
其中：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	10.00	10.00
公务用车购置费	0	0

二、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“三公”经费支出情况说明

（一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“三公”经费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。

淮南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“三公”经费支出预算为 11.5 万元，支出决算为 10.57 万元，完成预算的 91.91%，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公务接待外地市减少，故公务接待费减少 0.93 万元。为全面反映“三公”经费支出，本次公布的“三公”经费决算为市中心本级（包含凤台分中心、寿县分中心、毛集分中心）。

(二)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“三公”经费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。

淮南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“三公”经费支出决算中，因公出国（境）费支出决算 0 万元，占 0%；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 0.57 万元，占 5.39%；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 10 万元，占 94.61%。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因公出国（境）费支出 0 万元，与 2020 年度预算相比，增加 0 万元，增长 0%，原因是 2019 年度、2020 年度均未安排因公出国（境）。2020 年淮南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因公出国（境）团组 0 次，累计出国（境）0 人次。经费使用严格按照《淮南市直党政机关因公临时出国经费管理办法》（淮财行政〔2014〕65 号）等相关规定执行。

2. 公务接待费支出 0.57 万元，与 2020 年度预算相比，减少 0.93 万元，下降 62%，下降的原因是公务接待外地市减少。2020 年淮南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国内公务接待共 7 批次（其中外事接待 0 批次），34 人次（其中外事接待 0 人次）。主要是用于接待外地市单位业务指导等公务往来支出。经费使用贯彻党中央“八项规定”、《党政机关厉行节约反对浪费条例》、市委市政府有关具体要求，严格执行《淮南市直机关公务接待费管理暂行办法》（淮财行政〔2014〕581 号）相关规定。

3.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10 万元，与 2020 年度预算相比，增加 0 万元，增长 0%。其中，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，

2020 年没有安排公务用车购置费。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0 万元，与 2020 年度预算相比，增加 0 万元，增长 0%。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，包括车辆燃料费、维修费、过路过桥费、保险费等支出，主要用于日常公务、定点帮扶、扶贫下乡用车、各分中心的业务指导及党建工作督查等。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，淮南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本级（含凤台分中心、寿县分中心、毛集分中心）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2 辆。